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HAN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

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公佈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吾等注意到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價格及成交量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有所上升，茲聲明，除下述事項外，吾等並不知悉有關股價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

本公司過去數週與潛在財務投資者有初步口頭商討配售本公司新股份之建議。但該商討未構成須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予以公佈之具體事項。今日本公司收到潛在投資者書面建議之初稿。本公司董事(「董事」)確認，投資者及投資者之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與本公司並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止，並無同意建議配售價或配售股份數目。因此配售未必一定進行。董事確認，截至今日止，就建議配售並無達成任何重大口頭或書面協議。

除上述披露者外，吾等亦確認概無任何有關擬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協議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至20章而須予披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之事宜為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明之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發出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巫偉明先生、衛麗容女士、李志明先生及申金輝先生為執行董事；袁家樂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李慕貞女士及譚卓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吳添德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深知及確信，確認：(i) 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頁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至少七日。